

证券代码：837372

证券简称：泰纳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黑龙江省安达市北四道街兴安街12委1-254A公司会议室
召开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孙德庆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孙大伟、郝瑛、车明艳、牛根根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凌冰冰、孙大伟、陈强因异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《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（含1000万元）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（含 1000 万元）的综合授信，项下业务为经营周转用银行承兑汇票，授信期限一年，授信期限内可循环开票，单笔汇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，授信项下业务到期日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孙德庆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等值担保（以下简称“鑫正担保”），瀚华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瀚华担保”）向鑫正担保提供反担保，同时由公司关联方向瀚华担保提供反担保，具体反担保措施如下：

（1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孙德庆，自然人股东、副董事长凌冰冰，自然人股东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郝瑛，公司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车明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；

（2）全资子公司安达市海纳贝尔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法人连带责任保证；

（3）孙德庆提供所持有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万股股权质押，约占公司全部股权 5.98%。

具体事项以签订的授信合同、担保合同等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孙德庆、凌冰冰、郝瑛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泰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